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
樓

承辦人：趙艷玲
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106

傳真：02-2232-2345

電子信箱：ylchao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會法字第1050001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正條文，請至本會內部網路知識平台/訊息/公文附件及檔案下載(105Z02D00704_105D2000571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正條文，業經總統104年12月30日

華總一義字第10400152861號令公布，施行日期將另由行政
院定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法務部105年1月20日法律字第10503501120號函辦理

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、本會核能安全管制研究中心試運組

副本：